

113學年度新生盃球類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宗旨：為聯繫同學感情，發展團隊精神，增進運動技能。

二、主辦單位：學生事務處（體育室）。

三、承辦單位：115級體育協進會。

四、項目：排球、桌球、籃球、羽球。

五、對象：

（一）一般組：大學部一年級與碩士班一年級新生。

（二）外籍組：大學部與碩士班不限年級之外籍生可參加羽球單打賽。

◎大學部一年級與碩士班一年級外籍生，一般組與外籍組皆可參賽。

六、參加單位：以班為單位參加比賽。

◎排球男、女生人數各十二人。

◎桌球男、女生不拘。

◎籃球男、女生五對五人數各十二人。

◎羽球男、女生不拘。

◎男生不足可由女生遞補，每人僅能代表各班出賽。

七、比賽日期：113年10月2日至10月14日【籃球、羽球】。

113年10月15日至10月18日【排球、桌球】。

八、截止日期：採線上報名至113年9月20日止。

（保證書請於9/26中午13：30之前繳交至中正樓G201）

九、報名方式：

（一）報名方式採線上作業，請至學生事務處體育室網頁

<http://sa.ntcu.edu.tw/index.php?unit=3>連結填報線上報名系統。

（二）收到回覆即完成報名手續，亦可私訊體協會IG官方帳號、體委群組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聯絡人：115級體協會長—陳紆廷

115級體協資訊組—王宥絜

◎體協會IG官方帳號：115_ntcu_pe

十、抽籤時間：112年9月23日中午G201進行分組抽籤。

十一、比賽辦法：

(一) 排球：

1. 採男生組、女生組分組出賽。
2. 採三戰兩勝制，每局15分(第三局打11分，6分換邊)。
3. 除分數更改外，其餘均採最新審定之國際排球規則。

(二) 桌球：

1. 個人賽，分為男單、女單、男雙、女雙、混雙，每位選手最多報名兩項。
2. 計分方式採三戰兩勝制，每局11分。
3. 採最新審定之國際桌球規則。

(三) 籃球：

1. 採男生組、女生組分組出賽。
2. 每節時間將依報名隊伍數多寡決定每節幾分鐘，遇平分時，延長賽為3分鐘。
3. 除以上規則更改外，其餘均採最新審定之國際籃球規則。

(四) 羽球：

1. 個人賽分為男單、女單。
2. 團體賽各點順序為男雙、女雙、混雙。
3. 個人賽採三戰兩勝制，一局21分。
4. 團體賽採三點制，一點21分制，11分換場，先勝二點即為獲勝。
5. 個人賽的選手，可報名團體賽，團體賽各點的選手不得重複出賽。
6. 採最新審定之國際羽球規則。
7. 在非前四強時，請各班派出一名線審，以增加比賽之公平性。

十二、錦標：團體賽優勝隊伍頒發錦旗；個人賽頒發獎狀、禮券以資鼓勵。

十三、注意事項：

(一) 報名：

1. 參賽選手姓名需與學生證及運動員保證書相同，並依各班報名表為主，請仔細核對後再送出，若誤植錯誤則該名選手將無法出賽。
2. 各項競賽視報名隊伍數，由大會決定賽制及錄取名次。
3. 桌球、羽球個人賽需繳交100\$ 報名費。
4. 體保生不得參加該專項賽程。
5. 如有問題請至體委line群組、體協會IG官方帳號反應。
6. 參賽選手必須繳交選手保證書，未繳交者，一律禁止出賽。

(二) 檢錄：

1. 請10月2日第一場賽程之隊伍於開幕典禮前15分鐘至華學球場進行檢錄並參加開幕典禮，開幕典禮時間會於體育室網頁及體委社群另行公告。
2. 參賽隊伍除非遇有特殊狀況，否則將不得變更比賽時間，並請事先告知大會裁判。
3. 除10月2日第一場賽程之隊伍，其餘各參賽隊伍請於比賽前15分鐘至競賽組檢錄，並隨時待命準備比賽，參賽選手請出示學生證給裁判檢錄，若比賽逾時五分鐘未出場者，以棄權論並取消其參賽資格。
4. 對於參賽對手資格有疑問時，須在比賽前向裁判提出檢驗身分之動作，比賽進行後，將不受理檢驗。

(三) 賽程：

1. 主辦單位有保留賽程或更改時間之權益，請密切注意中正樓佈告欄、line、IG社群最新消息公告。
2. 若下大雨，主辦有權決定是否延期或照常進行比賽。
3. 比賽場地有同學在上課時請勿踏進該比賽場地，以不影響上課為原則
4. 請勿將食物及飲料帶進桌球教室及中正樓，如有違規，會請其離開。

5. 請著運動服裝參賽，並尊重裁判之判決。

(四) 個人賽報名及錦標處理辦法：

1. 報名人數少於10人：不舉辦。
2. 報名人數為10~17人：取第一名頒發獎狀、禮券(1,000元)以資鼓勵
3. 報名人數為18~23人：取前二名頒發獎狀、禮券(第一名1,000元，第二名800元)以資鼓勵。
4. 報名人數為24人以上：取前三名頒發獎狀、禮券(第一名1,000元，第二名800元，第三名600元)以資鼓勵。

新生盃球類錦標賽聯絡人：

(一) 115級體協會會長：陳紆廷同學

文書組：林文昱、陳欣廷同學

資訊組：王宥絜同學

(二) 學務處體育室：賴文璇老師

(三) 體協會IG官方帳號：115_ntcu_pe